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E10623 号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5
三、	使用情况对照表	1-3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E10623号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迅科技”）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光迅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光迅科技2017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光迅科技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光迅科技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光迅科技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洪勇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平平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9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317,207股，发行价格为36.38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63,00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039.5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960.47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731.72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9,228.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4]11332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7年度1-12月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484.44万元，收到归还到期补充流动资金20,000.00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0.42万元，募投项目支出21,249.61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支出10,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6,076.23万元。

###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06年10月制定，2015年3月年度股东大会第二次修订。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國工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已分别于 2014 年 10 月、11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批复，申银万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申银万国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以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净资产）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原申银万国、宏源证券的相关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牌照已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承继。由此导致的保荐机构承继事宜，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签署《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义务之补充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具体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武汉武昌支行	3202018629200082006	协定存款	60,762,331.02
合计			60,762,331.02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249.6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全额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2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于次日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转至工行 3202018609000000909 账户，10,000 万元转至中信银行 7381210182600157902 账户用于公司生产经营。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全额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7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于 4 月 27 日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转至招商银行 275583632310001 账户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建设中，暂无法确定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银行存款余额 6,076.23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4 年 12 月 4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发行的“蕴通财富”（63 天周期型）集合理财计划人民币对公理财产品已于 2015 年 2 月 6 日到期，获取理财收益 89.75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发行的结构型存款理财产品并已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到期，获取理财收益 229.21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发行的结构型存款理财产品并已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到期，获取理财收益 68.76 万元。2015 年 4 月 24 日购买的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广赢安薪”保证收益型（B 款）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期限 174 天，累计收益 757.97 万元。2015 年 10 月 30 日购买的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薪加薪”保证收益型（B 款）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其中期限为 270 天的 10,000.00 万元，累计收益 281.10 万元、期限为 360 天的 12,000.00 万元，累计收益 449.75 万元；2015 年 11 月 03 日购买的人民币 8,000.00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 90 天，累计收益 68.05 万元；2016 年 2 月 4 日购买的人民币 8,000.00 万元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62 天封闭式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 62 天，累计收益 39.41 万元；2016 年 8 月 8 日购买的人民币 5,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 92 天，累计收益 42.85 万元。2016 年 10 月 27 日购买的人民币 5,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 75 天，累计收益 33.90 万元。2016 年 10 月 27 日购买的人民币 7,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 145 天，累计收益 91.77 万元。2017 年 1 月 18 日购买的人民币 5,000 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

92天，累计收益47.26万元。2017年3月22日购买的人民币7,000万元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91天，累计收益75.04万元。2017年4月21日购买的人民币2,000万元广发银行“名利双收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90天，累计收益19.97万元。2017年6月28日购买的人民币4,000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61天，累计收益29.75万元。2017年6月28日购买的人民币5,000万元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理财产品，期限92天，累计收益56.71万元。2017年7月21日购买的人民币4,000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90天，累计收益42.41万元。2017年9月19日购买的人民币4,500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30天，累计收益14.42万元。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本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960.47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1,249.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48,272.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 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 目	--	60,963.00	60,963.00	21,249.61	48,272.26	79.18%		5,356.32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963.00	60,963.00	21,249.61	48,272.26	79.18%		5,356.32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0,963.00	60,963.00	21,249.61	48,272.26	79.18%		5,356.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因技术进步升级大型高精度芯片生产设备导致原设计不能满足设备运行要求，需要进行设计变更。并且工艺设计优化耗时较长以及相应的施工图审查和消防审查等原因导致募投项目投入未达计划进度。2017年8月2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宽带网络核心光电子芯片与器件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进度，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18年3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5年4月16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5年4月16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6年4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0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全额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2016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6年4月26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7年4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0万元人民币一次性全额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2017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7年4月27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于4月27日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转至招商银行275583632310001账户用于公司生产经营。</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